

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电力交易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电力交易项目，已由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批准，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

2. 项目概况及需求

2.1 项目名称：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电力交易项目。

2.2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为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电力交易项目。

2.3 总电量：2025 年用电量约 2 亿千瓦时。按实际用电量结算，偏差考核由售电公司承担。（注：由于招标人计划在 2025 年搬迁到新公司江门市广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在江门市广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投产时，现招标人将停产，而新公司的投产时间不能准确确定，因此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的用电量将不能确定，但新、旧两公司的用电总和约为 2 亿千瓦时。届时中标人要与新、旧两公司同等价格签约。）

2.4 交易模式：实际用电量 90%为固定价格，实际用电量 10%为市场联动（日前市场月度综合价）。

2.5 最高限价：本项目为年度项目，不设置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为投标单价。（注：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服务内容进行唯一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6 采购期限：1 年，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2.7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8 标段情况：本项目不划分标段或标包。

2.9 中标单位家数：1 家。

3. 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分公司投标的，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荣誉、业绩、资质证书及人员资质等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具备广东省电力市场交易资格（参加投标的售电公司必须列入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或广东电力交易中心关于公布列入售电公司目录企业名单），需提供证明材料。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4. 评审方法（总分 100 分）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	备注
公司信誉	交易中心信用评级为 AAA 得 10 分，AA 得 5 分，未能评为 AA 及以上的不得分。	10	提供交易中心信用评级截图
公司业绩	1. 2024 年售电总量 50 亿千瓦时或以上得 10 分；50 亿千瓦时以下，30 亿千瓦时以上得 5 分；30 亿千瓦时以下不得分。 2. 近两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单份合同售电量 2 亿千瓦时或以上得 5 分；单份合同售电量小于 2 亿千瓦时，大于 1.5 亿千瓦时得 3 分；单份合同售电量小于 1.5 亿千瓦时不得分。	15	提供：1. 交易中心数据截图；2. 盖章合同
公司资信	1. 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或以上得 10 分；2 亿元以下得 5 分。 2. 公司或母公司有实体发电厂的得 5 分。	15	提供公司营业执照，发、售一体证明材料
交易价格	根据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名，价格最低的得 60 分，每增加 0.001 元/千瓦时（报价变动最少单位为 0.001 元/千瓦时）少得 5 分。（排名可并列）	60	提供投标人签字盖章的投标一览表

中标人的选择：

1. 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同分同名次，前三名入围。
2. 若综合分数相同时，报价最低者中标；若综合分数及报价相同时，招标人采取现场二次报价，价低者优先。
3. 若现场二次报价结果一致的情况下，根据入围中标候选人提供的服务优劣，能主动为招标人提供市场信息、解读交易中心政策，配合招标人理顺电力交易的各事项等进行综合评价，由招标人确定最终的中标人。

5. 投标人须知

5.1 投标有效期：7 天。

5.2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 投标文件中凡出现投标人单位落款的地方应盖单位公章。出现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可以手签或签章，由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的须手签。

2. 同时投标文件签字盖章必须符合以下其中一种：

- 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逐页签字；
- 2) 加盖投标人单位骑缝章即为公章；
- 3) 逐页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请按上述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签字或盖章，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5.3 投标文件份数：1. 纸质版文件 1 份。2. 电子版文件 1 份：包含 Word 版本和签字

盖章 PDF 扫描版本文件（用 U 盘装载）。注：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文件为准。

5.4 投标文件装订：单独装订成册。

5.5 密封要求：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一起密封提交。

5.6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详见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江门市江海区江海三路 7 号，投标文件递交对象为招标人。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开标时间

7.1 开标时间（北京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2 日 10 时 30 分，开标地点为：江门市江海区江海三路 7 号。

7.2 本次招标项目开标将于上述开标时间在江门市江海区江海三路 7 号进行，欢迎各投标人代表准时参加开标会议。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

地 址：江门市江海三路 7 号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18924688352

招标人：江门市广悦电化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6 日

